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and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9)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合併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2024年 (概約)	2023年 (概約)
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2,212.4	2,569.5
經調整毛利率(附註)	11.5%	15.4%
合併淨(虧損)/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354.0)	25.3
年內(虧損)/利潤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人民幣百萬元)	(354.0)	25.3
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人民幣百萬元)	212.9	349.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5.70)	0.41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無	無

附註：經調整毛利率乃按經調整毛利計算，即毛利經抵減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之減值損失後之結果。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212,363	2,569,509
銷售成本		<u>(1,780,460)</u>	<u>(2,054,169)</u>
毛利		431,903	515,340
其他(虧損)/收入	7	(20,100)	305
銷售費用		(68,207)	(59,315)
行政開支		(346,715)	(356,438)
金融及合同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		<u>(176,815)</u>	<u>(123,564)</u>
經營虧損		(179,934)	(23,672)
(融資成本)/融資收益淨額	8(a)	<u>(68,516)</u>	<u>43,537</u>
稅前(虧損)/利潤	8	(248,450)	19,865
所得稅	9	<u>(105,538)</u>	<u>5,459</u>
年內(虧損)/利潤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		<u><u>(353,988)</u></u>	<u><u>25,324</u></u>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10	<u><u>(5.70)</u></u>	<u><u>0.41</u></u>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為單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利潤	(353,988)	25,32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32,736)	(152,08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32,736)	(152,08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	(386,724)	(126,763)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為單位)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23,105</b>	350,984
使用權資產		<b>205,730</b>	215,441
投資物業		<b>29,509</b>	30,706
遞延稅項資產		<b>236,731</b>	332,794
		<b>795,075</b>	929,925
<b>流動資產</b>			
存貨及其他合同成本		<b>246,110</b>	259,193
合同資產	11	<b>1,145,283</b>	1,188,48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2	<b>1,141,309</b>	1,529,23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b>390,266</b>	457,724
受限制存款		<b>349,196</b>	320,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34,136</b>	274,515
		<b>3,606,300</b>	4,030,137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3	<b>1,377,313</b>	1,573,174
合同負債	11	<b>707,897</b>	508,569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b>317,358</b>	338,716
銀行貸款		<b>694,950</b>	713,950
其他借款		<b>333,635</b>	424,407
應付所得稅		<b>200,019</b>	239,607
保修撥備		<b>50,222</b>	62,357
		<b>3,681,394</b>	3,860,780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75,094)</b>	169,35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19,981</b>	1,099,282

##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為單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047	9,094
遞延稅項負債	22,997	—
保修撥備	192,961	205,488
	<u>222,005</u>	<u>214,582</u>
<b>淨資產</b>	<u>497,976</u>	<u>884,700</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19,723	519,723
儲備	(21,747)	364,977
<b>總權益</b>	<u>497,976</u>	<u>884,700</u>

##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 1 公司資料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2月2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5月17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及安裝幕牆系統。

### 2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用重大會計政策，如下所述。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此等準則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引致當前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此等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5。

###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惟股權投資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由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以人民幣(「**人民幣**」)進行，故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53,988,000元(2023年：淨利潤人民幣25,324,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75,094,000元(2023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69,357,000元)。如附註14所載，本公司董事(「**董事**」)建議於年結後分派約人民幣229,970,000元。儘管存在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概無與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管理層已編製本集團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其中已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後獲得新提取及再融資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41,990,000元；
- 本集團通過加快進度開票及貿易應收款回收，積極參與投標，與供貨商就付款條件進行談判，以及減少運營費用以持續改善其經營現金流；
- 本集團繼續與各銀行進行協商：
  - (i) 短期銀行貸款到期後的重續；及／或
  - (ii) 向本集團提供額外的銀行融資。
- 康寶華先生(「**控股股東**」)已承諾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包括但不限於：
  - (i) 繼續提供或增加其及其控制的一家公司所持有的物業及其他資產，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到期時的擔保／抵押；及／或
  - (ii) 向本集團提供額外的借款融資。

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資金應付於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負債。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申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和在當時情形下被認為是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的，其結果組成作出有關不可自其他來源即時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所不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乃於對估計作出修訂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倘該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及估計不明朗性主要來源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乃於附註4內討論。

## 4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 (i) 收入確認

建築合同的收入隨著時間確認。就未完工項目的有關收入及利潤確認視乎估計合同總預算合同成本，以及迄今產生的合同成本而定。有關總成本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的估計，其將會影響於未來年度作為迄今所入賬的金額的調整確認的收入及利潤。

### (ii) 應收款及合同資產減值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以釐定預期信用損失。管理層的估計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為基礎，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及當前及預期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信貸風險評估集中於客戶於到期時作出付款的過往歷史、目前的實力以及支付意願，並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及客戶經營業務所處的宏觀經濟環境。信貸評估亦考慮建築項目的狀況，即是否存在任何延誤、任何未解決的訴訟或與客戶的爭議事項。倘客戶財務狀況及／或本集團宏觀經濟環境惡化，導致彼等支付能力減值，則須再次加入額外減值撥備。

### (iii) 保修撥備

本集團經考慮本集團近期的申索經驗，根據其就幕牆系統建築合同作出的保修計提撥備。由於客戶所要求的幕牆系統日趨複雜，提供保修的實際支付可能與報告期末的估計存在差異，從而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 (iv) 稅項

釐定稅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當該等交易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的數額有出入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釐定年度稅項撥備。

在很有可能利用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的限度內，應就所有未利用的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需要重大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和水平，結合未來納稅籌劃策略，才能決定應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如此等估計有重大改變，則會對在未來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作出調整。



## (v)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可能無法完全收回，有關資產將根據非流動資產減值會計政策進行減值測試以及計算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大者計算。本集團使用所有現成的信息來確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近似值，包括基於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和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相關公允價值的評估。這些估計的變化可能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額外的減值費用或在未來期間的減值轉回。

## 5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有關變動對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報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6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及安裝幕牆系統。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6(b)中披露。

#### (i) 收入分析

收入是指幕牆系統的設計、採購、生產、銷售和安裝產生的合同收入。根據收入確認時間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內	2,078,646	2,455,348
於某個時間點	133,717	114,161
	<u>2,212,363</u>	<u>2,569,509</u>

按地理市場的收入分析於附註6(b)(iii)披露。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客戶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

#### (ii)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同確認的收入。

於2024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同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為人民幣8,528.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299.7百萬元)。該金額指預期日後將就客戶與本集團訂立的建築合同確認的收入。本集團將於日後工程完成時確認預期收入，預期於未來48個月內發生(2023年：48個月)。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中標的潛在合同的預期交易價總額(包括稅項)為人民幣2,876.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3,558.0百萬元)。

上述金額不包括本集團日後通過符合本集團與客戶建築合同當中所載條件而可能賺取的完工獎勵的任何金額，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將很可能滿足賺取該等獎勵的條件。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建築合同的地理位置劃分管理其業務，其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考核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國內：由在中國內地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
- 海外：由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進行的建築合同組成。

###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呈報分部業績的方法為「經調整毛利」（即扣除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後之毛利）。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申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錄得任何重大的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如銷售及行政開支，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及融資收入淨額，並未於獨立分部下計算。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監管本集團的整體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2024年		
	國內 人民幣千元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u>1,016,362</u>	<u>1,196,001</u>	<u>2,212,363</u>
可申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u>178,278</u>	<u>75,517</u>	<u>253,795</u>

	國內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海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可申報分部收入	<u>1,031,099</u>	<u>1,538,410</u>	<u>2,569,509</u>
可申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u>174,222</u>	<u>221,799</u>	<u>396,021</u>

**(ii) 可呈報分部溢利之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申報分部經調整毛利	<b>253,795</b>	396,021
其他(虧損)／收入	<b>(20,100)</b>	305
銷售費用	<b>(68,207)</b>	(59,315)
行政開支	<b>(346,715)</b>	(356,438)
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回／(撥備)	<b>1,293</b>	(4,245)
融資(費用)／收益淨額	<b>(68,516)</b>	43,537
稅前(虧損)／利潤	<b><u>(248,450)</u></b>	<u>19,865</u>

### (iii)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進行建築合同的地點劃分。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		
中國內地	<u>1,016,362</u>	<u>1,031,099</u>
美利堅合眾國	244,027	181,313
英國	243,871	409,110
卡塔爾	198,422	115,260
其他	<u>509,681</u>	<u>832,727</u>
	<u>1,196,001</u>	<u>1,538,410</u>
	<u>2,212,363</u>	<u>2,569,509</u>

本集團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理分析未呈列。

### 7 其他(虧損)/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104	10,00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5,523	9,558
投資物業除外的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351	343
銷售廢棄材料的淨收益	372	7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25,538)	(20,482)
其他	<u>(1,912)</u>	<u>113</u>
	<u>(20,100)</u>	<u>305</u>

## 8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 (a) 融資成本／(融資收益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63,625	80,580
租賃負債利息	897	740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融資成本	10,173	18,582
總借貸成本	74,695	99,902
利息收入	(10,280)	(38,571)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3,401	(111,958)
遠期外匯合約淨虧損	700	7,090
	<u>68,516</u>	<u>(43,537)</u>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借貸成本被資本化。

### (b) 僱員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85,878	368,722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2,555	42,802
	<u>428,433</u>	<u>411,524</u>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14%至16% (2023年：14%至16%)向該等計劃供款。中國附屬公司僱員於達致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按上述退休計劃享有按中國平均薪金水平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

本集團海外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與其各自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海外附屬公司須按各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法規所訂明的比率向各計劃供款。

除此之外，若干符合條件的海外附屬公司僱員亦參加設定收益退休福利計劃。附屬公司在該計劃下的未來付款義務被貼現並確認為負債，減去相關計劃資產，在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項中呈列。

該等退休計劃的供款立即兌現。本集團沒有可能用於降低現有分派水準的沒收供款。本集團毋須承擔支付上述年度供款以外的任何其他重大退休福利責任。

(c) 其他項目：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46	25,589
— 使用權資產	31,319	32,418
— 投資物業	1,197	1,200
核數師薪酬	7,986	8,805
研發成本#	91,426	77,159
保修撥備增加#	42,219	51,434
存貨成本#	<u>1,780,460</u>	<u>2,054,169</u>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研發成本及保修撥備有關的成本人民幣265.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72.3百萬元)，該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8(b)中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各自總額中。

## 9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於各司法權區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u>(13,635)</u>	—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u>119,173</u>	<u>(5,459)</u>
	<u>105,538</u>	<u>(5,459)</u>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利潤	<u>(248,450)</u>	<u>19,865</u>
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虧損)／利潤 預期稅項(附註(i), (ii), (iii)及(iv))	(67,890)	10,24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361	3,635
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981)	(2,827)
動用先前未確認過往年度未動用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22,096)	(14,533)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 稅務影響	103,007	6,369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撥回的稅務影響	79,892	—
稅項減免(附註(v))	(10,752)	(8,346)
中國預扣稅的稅務影響(vi)	<u>22,997</u>	<u>—</u>
所得稅	<u>105,538</u>	<u>(5,459)</u>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16.5% (2023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23年：無)。
- (ii) 根據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及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25% (2023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根據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以外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按8.5%至30%不等的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2023年：8.5%至30%)。
- (v) 本集團其中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已獲得稅務局批准於2023年至2025年曆年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 (2023年：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此外，該附屬公司有資格享受於中國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100%(2023年：100%)應課稅利潤加計扣除金額。



- (v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相關收入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系的，應當就源自中國之各類被動收入(包括股息)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中國預扣稅」)。如附註14所載，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向其非居民權益擁有人作出的分派須繳納中國預扣稅。
- (vii) 釐定稅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當該等交易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的數額有出入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釐定年度稅項撥備。

## 10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53,988,000元(2023年：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25,324,000元)及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加權平均數6,208,734,000股普通股(2023年：6,208,734,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股份發行在外。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 11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 (a) 合同資產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建築合同下履約產生	1,790,597	1,651,721
減：虧損撥備	<u>(645,314)</u>	<u>(463,233)</u>
	<u>1,145,283</u>	<u>1,188,488</u>

所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開出賬單，除於2024年12月31日與應收保留金(扣除虧損撥備)相關的金額人民幣94.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6百萬元)預期於一年以後收回外。

本集團建築合同包括建築期間要求分階段付款的付款日程(一旦進程達標)，此等付款日程防止積聚重大合同資產。視乎開展建築合同所在國家的建築業市場慣例及管理層按單獨客戶基準進行的信貸評估，本集團通常同意於完成建築合同後為期一至五年的保留期。

年內就於過往期間達成(或部分達成)履約保證確認的收入金額為人民幣40.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10.3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建築合同及經批准合同修訂的估計完工階段發生變動所致。

**(b) 合同負債**

	<b>2024年</b>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合同負債</b>		
建築合同		
—履約前開出賬單	<u><b>707,897</b></u>	<u>508,569</u>

所有合同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倘本集團於建築活動開始前收到按金，則此將於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負債，直至就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按金金額。

**合同負債的變動**

	<b>2024年</b>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b>508,569</b>	495,830
年內確認年初計入合同負債的收入產生的 合同負債減少	<b>(176,090)</b>	(189,316)
建築活動開出單據及預收款項及本年度確認收入 產生的合同負債增加	<u><b>375,418</b></u>	<u>202,055</u>
於12月31日之結餘	<u><b>707,897</b></u>	<u>508,569</u>

## 12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工程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2,893,393	3,279,266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181,835	186,027
	<u>3,075,228</u>	<u>3,465,293</u>
合同工程應收票據	<u>99,633</u>	<u>126,012</u>
銷售材料貿易應收款：		
— 第三方	6,845	4,427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2,281	2,284
	<u>9,126</u>	<u>6,711</u>
	3,183,987	3,598,016
減：虧損撥備	<u>(2,042,678)</u>	<u>(2,068,78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u>1,141,309</u>	<u>1,529,231</u>

於2024年12月31日，計入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應收客戶保留金(扣除虧損撥備)為人民幣320.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25.3百萬元)。

除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52.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7百萬元)的應收保留金(扣除虧損撥備)外，其餘所有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44,553	676,730
一至二年	173,180	102,477
超過兩年	623,576	750,024
	<u>1,141,309</u>	<u>1,529,231</u>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結算進度款項及應收保留金。

## 13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的購買存貨貿易應付款：		
— 第三方	729,049	951,104
— 受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5,256	5,208
	<u>734,305</u>	<u>956,312</u>
應付分包商貿易應付款	493,950	607,476
應付票據	149,058	9,386
	<u>1,377,313</u>	<u>1,573,174</u>

所有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預期於一年內清償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	1,367,898	1,568,302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1,955	2,050
超過三個月	7,460	2,822
	<u>1,377,313</u>	<u>1,573,174</u>

## 14 股息／分派

### (i) 歸屬於年內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2023年：零港元)。

### (ii) 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已於本年度批准及派付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批准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零港元)。

### (iii) 特別股息／分派

本公司董事建議於年結後分派特別股息每股0.04港元(2023年：零港元)，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6,208,734,000股普通股計算，特別股息總額為248,34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9,970,000元)(2023年：零)。

## 15 或然負債

### (a) 履約擔保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或保險公司向本集團客戶提供約人民幣230.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0百萬元)的履約擔保，作為本集團與本集團客戶訂立的建築工程合約項下本集團妥為履行及遵守責任的擔保。如客戶因本集團未能履約而根據擔保提出索賠，本集團須承擔向銀行或保險公司作出賠償的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將不可能出現根據任何履約擔保對本集團提出超過本集團所提供的保修撥備的申索。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發出擔保的最高責任為上文所披露的金額。

### (b) 有關法律申索的或然負債

- (i) 於2009年12月，本集團兩家全資附屬公司瀋陽遠大鋁業工程有限公司(「瀋陽遠大」)及遠大鋁業工程(印度)私人有限公司(「遠大印度」)共同接獲通知，指彼等被印度的前分包商就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不履行瀋陽遠大與此前分包商訂立的分包協議所訂明的條款提出起訴。瀋陽遠大亦已就此分包商未有履行分包商協議提出反申索。於2016年9月30日，原訟法庭已判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勝訴及根據該判決，此前分包商須向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支付損失金額81.8百萬印度盧比(約合人民幣6.9百萬元)加應計利息。

此前分包商與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其後提出上訴，而於本公告日期，訴訟正於德裏Hon'ble高等法院審理。倘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可能約達1,410.8百萬印度盧比(約合人民幣118.5百萬元)加應計利息。瀋陽遠大及遠大印度拒絕就此前分包商提出的上訴承擔任何責任，而根據法律意見，董事並不相信法庭會判決瀋陽遠大及／或遠大印度敗訴，故並無就此項申索計提撥備。

- (ii) 於2022年，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遠大英國有限公司(「遠大英國」)接獲通知，指遠大英國連同其他各方被英國Crest Nicholson就Admiralty Quarter開發的缺陷提出起訴。遠大英國為總承包商Ardmore Construction Limited建造的一幢樓宇的玻璃分包商。Crest Nicholson估計解決所有缺陷所需的補救工程總成本為24.0百萬英鎊(約合人民幣217.8百萬元)。根據與遠大英國的專業彌償保險公司的確認，該索賠屬於保險公司與遠大英國協定的專業彌償保單下的承保範圍，但由於分配至遠大英國的損失尚未確定，故無法確定該金額的承保範圍。因此，董事無法可靠估計遠大英國所承擔的餘下補償。因此，並無就此申索作出撥備。
- (iii) 2023年，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遠大昆士蘭有限公司(「遠大昆士蘭」)與Multiplex Constructions QLD Pty Ltd (「Multiplex」)就皇後碼頭－IRD項目工程的分包合同發生爭議，涉及Multiplex提出的各種變更、延誤和額外費用索賠以及賠償金索賠。Multiplex就上述損失共索賠13.1百萬澳元(約合人民幣61.1百萬元)。該等索賠的責任金額仍在評估和評價過程中。因此，董事無法可靠地估計遠大昆士蘭所承擔的預期賠償金額。因此，並無就此申索作出撥備。
- (iv) 除於附註15(b)(i)至附註15(b)(iii)所述的訴訟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被指控為有關建築工程的其他訴訟、仲裁或稅務糾紛的被告人。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訴訟、仲裁及糾紛正由法院、仲裁員或稅務局審理。倘該等附屬公司被裁定須負上責任，預期金錢補償總額約達人民幣317.9百萬元，其中已計提人民幣24.3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及其他存款人民幣81.8百萬元已因該等法律訴訟或糾紛被法院或保險公司凍結。根據董事就該等訴訟、仲裁或稅務爭議提供的法律意見及評估，董事認為法院、仲裁員或稅務局不會就該等訴訟、仲裁及稅務爭議裁定本集團的這些附屬公司敗訴。

## 業務回顧

### 概況

2024年，全球經濟增速仍處於低位，在經歷了地緣政治衝突、通貨膨脹和貨幣政策緊縮等多重衝擊後，全球經濟保持了一定韌性，但整體增長動力不足，增長分化趨勢明顯。面對外部格局的深刻變化，2024年中國經濟保持平穩運行，順利實現主要發展目標。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數據，2024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約134.91萬億元人民幣，較上年增長5.0%，同時經濟結構持續優化，既有量的增長又有質的提升。

中央政府持續釋放政策，調控房地產行業供需格局，推動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但面臨資金承壓及較高庫存影響下，房地產企業整體經營壓力與2023年相比未得到顯著緩解。面對外部環境的複雜多變，2024年本集團聚焦「降本增效，健康發展」的經營策略。通過單項工程精細化管理、深化內部交易機制改革等多項舉措，加強項目管控效率，充分激發組織活力。並且通過完善合同質量標準、動態監控運營風險，以確保提高資金安全和資產使用效率，保障經營的穩定性和可持續性，推動健康、高質量發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內虧損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約人民幣354.0百萬元(2023年：年內利潤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約為人民幣25.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 2024年全球宏觀經濟景氣度偏弱及市場環境不利的背景下，本集團審慎承接項目，2024年收入和毛利與2023年相比有所下降；ii) 由於人民幣匯率波動，2024年錄得匯兌虧損，而2023年則錄得匯兌收益；及iii) 確認的遞延稅項撥回的稅務影響。



## 新承接工程(含增值稅)

2024年，本集團的新承接工程總值約人民幣3,326.0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4,849.6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1,523.6百萬元或45.8%。主要原因是當前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加強客戶資信評估，審慎承接項目。

	2024年		2023年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國內	73	1,762.1	100	2,220.6
海外	21	1,564.0	34	2,629.0
合計	94	3,326.0	134	4,849.6

## 未完工合同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完工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1,404.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57.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546.7百萬元或15.7%，足以為本集團未來2-3年的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2024年		2023年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項目數量	人民幣百萬
國內	221	5,454.9	222	5,759.4
海外	85	5,949.4	79	4,098.2
合計	306	11,404.3	301	9,857.6

## 主要技術成果和科技獎項

2024年本集團新獲實用新型專利4項。

## 業務展望

2025年，全球經濟預計整體延續復甦態勢，但持續存在的多方面不明朗因素，使得復甦的可持續性和平衡性面臨諸多考驗，也為中國經濟發展帶來了不確定性。中央政府將不斷延續宏觀政策支持，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以確保經濟平穩運行。本集團將在戰略決策及業務運營中秉持審慎的方針和更加嚴格的風險管控措施。關注高質量運營及可持續發展，加強項目質量管理，維持穩健的財務政策；我們也將把握來自市場挑戰中的機遇，根據市場變化靈活調整營銷和投標策略。通過激活組織活力、賦能前端銷售和深化技術創新持續構建核心競爭力。2025年，本集團將堅持平穩健康的發展路徑，確保各項業務指標的達成，更好地迎接未來的機遇與挑戰，實現客戶價值、員工價值、企業價值共贏。

## 財務回顧

### 營業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212.3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2,56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57.2百萬元或13.9%。主要原因為受2024年宏觀經濟及市場環境影響，工程進度放緩，項目完工數量減少。其中：

1. 本集團的國內收入約人民幣1,016.4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031.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4.7百萬元或1.4%，佔本集團整體收入約45.9%；及
2. 本集團的海外收入約人民幣1,196.0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53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42.4百萬元或22.3%，佔本集團整體收入約54.1%。

### 銷售成本

2024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780.5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2,054.2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273.7百萬元或13.3%。

## 經調整毛利率

2024年，本集團經調整毛利率為約11.5% (2023年：約15.4%)，比去年減少了約3.9個百分點。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本年度確認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壞賬損失增加。其中：

1. 本集團的國內經調整毛利率約17.5% (2023年：約16.9%)，較去年增加約0.6個百分點；及
2. 本集團的海外經調整毛利率約6.3% (2023年：約14.4%)，較去年減少約8.1個百分點。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經調整毛利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年度業績公告中的綜合損益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毛利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其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調整毛利乃按自毛利扣除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78.1百萬元後計算。本公司認為，考慮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呈列時)乃基於本公司所在行業特性，綜合考慮本集團項目執行中可能面臨的信貸風險，便於提升財務透明度和可比性。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允許投資者考慮本公司管理層評估本集團表現時使用的度量指標。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局限性，本公司股東(「股東」)或潛在投資者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或優於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此外，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定義並未具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標準化涵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因此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較。

## 其他虧損／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租賃收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淨虧損。

較去年其他收入約人民幣0.3百萬元，本集團於2024年其他(虧損)／收入轉而錄得虧損人民幣20.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度政府補助及租金收入的減少。

## 銷售費用

2024年，本集團的銷售費用約人民幣68.2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59.3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8.9百萬元或15.0%，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比例為約3.1%(2023年：2.3%)。該增幅由於2024年本集團營銷差旅費用增加以及銷售人員花紅增加。

## 行政開支

2024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346.7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356.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9.7百萬元或2.7%，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比例為約15.7%(2023年：13.9%)。該等增幅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精簡管理人員。

## 融資成本

2024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68.5百萬元(2023年：融資收益淨額約人民幣43.5百萬元)，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比例為3.1%(2023年：1.7%)。主要原因是受匯率波動影響，2024年度匯兌虧損增加，而2023年度則錄得匯兌收益。

## 所得稅

2024年，本集團的所得稅成本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2023年：所得稅收入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確認的遞延所得稅項撥回。

## 合併淨虧損

綜上所述，2024年，本集團的合併淨虧損為約人民幣354.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5.3百萬元)。

## 年內虧損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

2024年，年內虧損可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為約人民幣354.0百萬元(2023年：年內利潤人民幣25.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 2024年全球宏觀經濟景氣度偏弱及市場環境不利的背景下，本集團審慎承接項目，2024年收入和毛利與2023年相比有所下降；ii)由於人民幣匯率波動，2024年錄得匯兌虧損，而2023年則錄得匯兌收益；及iii)確認的遞延稅項撥回的稅務影響。

## 流動負債淨額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75.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9.4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應收貿易款及應收票據減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限制性存款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28.2百萬元或8.8%至約人民幣349.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1.0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為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59.6百萬元，即21.7%至約人民幣334.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4.5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卡塔爾裡亞爾、歐元、英鎊、澳元為主。

## 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負債比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695.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14.0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19.0百萬元或2.7%。截至2024年12月31日須予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總額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33.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24.4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90.8百萬元或21.4%。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88.7%(2023年12月31日：82.2%)。

## 周轉天數

周轉天數(天)	2024年	2023年
應收賬款(附註1)	312	353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附註2)	433	429
存貨(附註3)	157	124

附註：

1.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乃通過將有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經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及應收客戶合同資產(合同資產減合同負債)的平均金額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
2.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等於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餘額除以原材料費用及安裝費用再乘以365天計算。
3. 存貨周轉天數乃將存貨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餘額(扣除撥備)除以原材料費用再乘以365天計算。

報告期內，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約312天(2023年：約353天)，較去年減少約41天或11.6%。

報告期內，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約433天(2023年：約429天)，較去年增加約4天或0.9%。

### 存貨及合同成本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由製造幕牆產品所用的材料組成，包括鋁材、玻璃、鋼材及密封膠等。合同成本是取得客戶合同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同的成本，其並無資本化為存貨。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及合同成本結餘約人民幣246.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9.2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13.1百萬元或5.1%。

### 資本支出

2024年，本集團的資本支出而支付的款項約人民幣11.4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9.6百萬元或533.3%，主要為2024年購買零星機器設備的支出。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海外項目主要以美元、英鎊和澳元結算。為對衝我們的外匯風險，我們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預期交易及貨幣資產。本集團會確保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淨額保持在可接受的水準。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或然負債刊載於附註15。

##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貸款已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30.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4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發行的銀行票據及信用證所質押的定期及其他存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9.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5.7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6.2百萬元的銀行存款被凍結。為保證本集團施工合同的履行和質量而抵押的存款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3.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6.9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抵押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的賬面價值合計為人民幣32.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7百萬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內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全球發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1年5月，本公司進行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發售共1,708,734,000股新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1.50港元，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02,947,000港元。本公司普通股於2011年5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誠如本公司在日期為2011年4月20日的招股章程及2011年5月5日的補充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用作擴充產能、償還現有債務、投資於研究和開發、及擴充銷售和營銷網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預期用途累計使用約全球發售所得款2,076百萬港元(其中產能擴充：633百萬港元；償還銀行貸款(主要是渣打銀行貸款)：962百萬港元；研發支出：261百萬港元；及擴充營銷網路：220百萬港元)。餘下所得款項約327百萬港元將按照本集團招股章程所載於未來1到5年內使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合共2,451名(2023年12月31日：2,376名)全職員工。全職員工人數的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增加技術人才儲備。本集團訂有具成效的管理層獎勵制度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務求令管理層、僱員及股東的利益達成一致。本集團在訂立其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當時市況及有關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須不時作出檢討。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附帶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供款)，以及酌情花紅等獎勵。

## 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列的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乃本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約定，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亦不會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 審核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倩雯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王宇航先生及哈剛先生)審閱及批准。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訂良好企業管治守則及程式，旨在提升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就本公司證券的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集團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 期末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2023年：無)。

##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3日(星期二)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時依據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發佈及向本集團的股東寄發。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及紀錄日期

為確定參加股東週年大會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資格，本公司的股份登記將於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至2025年6月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彼等妥為蓋印的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MUFG Corporate Markets Pty Limited，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辦理有關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變更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1年12月20日起生效，原因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未能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計的審計服務費達成共識。

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決議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香港」)為本公司之核數師，自2021年12月20日起生效。

大華香港因香港及大陸的新一輪新冠疫情防控政策對本公司報告以及審核程序的影響辭任，自2022年6月17日生效。本公司同意委任畢馬威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2年6月30日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過去三年內並無有關本公司核數師之其他變動。

##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股東、投資者、合作夥伴及客戶給予的一貫信任與支援以及本集團的全體管理層及員工的奉獻與付出致以衷心謝意。

## 刊登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集團網站(<http://www.yuandacn.com>)。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內刊載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康寶華

中國，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寶華先生、趙忠秋先生、王昊先生及張雷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宇航先生、楊倩雯女士及哈剛先生。